2026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十一期）日照市岚山区新能源充电驿站设备安装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咨字（2026）第010663号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二〇二六年十月

2026年山东省政府专项债券（八十一期）日照市岚山区新能源充电驿站设备安装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专项评价报告

和信咨字（2026）第010663号

我们接受委托，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情况进行评价并出具专项评价报告。

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11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及相关部门提供的资料，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一、编制基础

本次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单位提供其他相关资料为基础，编制该项目现金流入预测说明。

二、基本假设

（一）国家及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监管、财政、经济状况或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无重大变化；

（二）国家现行的利率、汇率及通货膨胀水平等无重大变化；

（三）预测期内项目的建设计划、融资计划等能够顺利执行，项目能够如期完工并交付使用；

（四）预测期内预测的各项收入能够顺利执行，收入均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五）项目收入和支出预测数据均以收付实现制为基础；

（六）预测期内不会受到重大或有负债不利影响；

（七）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及不可预见因素的重大不利影响。

三、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情况简介

1、项目名称

日照市岚山区新能源充电驿站设备安装项目

2、立项单位

项目立项单位名称：日照兴岚供应链有限公司

项目单位简介：日照兴岚供应链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04-25，注册资本1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100561444242D，法定代表人：王安，注册地址：日照岚山区虎山镇沿海路东、龙王河南侧，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金属材料销售；木材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建筑材料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子产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设备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农副产品销售；谷物销售；豆及薯类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矿石销售；货物进出口；木材收购；粮油仓储服务；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装卸搬运；航空运营支持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停车场服务；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港口货物装卸搬运活动；砼结构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食品销售；民用航空器驾驶员培训；通用航空服务；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项目规划审批

2026 年 8 月，山东弘运环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日照城南分公司出具了《日照市岚山区新能源充电驿站设备安装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026 年 8 月，该项目取得项目代码为 2608-371103-89-01-429382 的山东省建设项目备案证明。

4、项目规模与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岚山区安岚大道以东，童海路以西，岚山东路以北，占地 72 亩，项目建设 22 台 1250kVA 箱式变电站、660 台 120kW 双枪直流充电桩（单枪最大输出功率 60kW，支持功率动态分配），能同时满足 660 台新能源车辆充电。

5、项目建设期限

本项目建设期为 2026 年 10 月至 2027 年 10 月。

（二）投资估算与资金筹措方式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 8,000.00 万元，其中项目单位自有资金 4,000.00 万元，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4,000.00 万元。

表 1　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资金来源	金额（万元）	占比	备注
估算总投资	8,000.00	100.00%	
一、资本金	4,000.00	50.00%	

（一）自有资金	4,000.00	50.00%	
（二）专项债券			
1、已发行专项债券			
2、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3、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二、债务资金（不含用作资本金部分）	4,000.00	50.00%	
（一）已发行专项债券			
（二）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	4,000.00	50.00%	
（三）后续拟发行专项债券			

四、项目预期现金流入、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项目现金流入预测

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本项目现金流入主要为充电桩充电服务现金流入。

1、充电桩充电服务现金流入

根据项目规划，本项目共建设 660 台 120kW 双枪直流充电桩，根据市场调查，充电桩服务费为 0.8 元/度，本项目充电桩服务费按照 0.7 元/度计算，项目建成达产运营期电力年耗用量约 1280 万 kwh（单桩日均充电量约 133 度，年运营天数按 365 天计，利用率均按 40%计算），项目充电桩年均收入为 896 万元。

项目现金流入具体如下表:

表 2 运营现金流入测算表（单位：万元）

年份	充电桩充电服务	合计
2027	149.33	149.33
2028	896.00	896.00

2029	896.00	896.00
2030	896.00	896.00
2031	896.00	896.00
2032	896.00	896.00
2033	896.00	896.00
2034	896.00	896.00
2035	896.00	896.00
2036	896.00	896.00
2037	896.00	896.00
2038	896.00	896.00
2039	896.00	896.00
2040	896.00	896.00
2041	597.33	597.33
合计	12,394.67	12,394.67

（二）项目成本预测

工程年运行费主要包括外购燃料动力费、工资及福利、维修费、其他费用及累计折旧摊销费用等。

（1）外购燃料动力费

项目运营中所用燃料动力为电和水，主要为工作管理人员办公所需的生活用水，办公生活用电，共计 36.66 万元/年。

（2）工资及福利

本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其中管理人员 1 人，工资及薪酬标准 10.00 万元/年；工作人员 5 人，工资及薪酬标准 8.00 万元/年；以上按每 5 年增长 5%考虑。

（3）维修费

修理费按照 40 万元/年计算。

（4）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包括其他管理费、其他营业费。其他管理费按工资及薪酬的5%，其他营业费按营业收入的0.5%。

（5）折旧及摊销费用

项目固定资产房屋折旧年限按30年，残值率为5%折旧费为42.18万元，设备考虑15年折旧，残值率按10%折旧费为252.24万元；无形资产摊销按30年，项目运营期摊销费为76.80万元。

本项目运营成本现金流出测算如下:

表3 运营成本现金流出测算表（单位：万元）

年份	外购动力及燃料	工资及福利	维修费	其他费用	合计
2027	6.11	8.33	6.67	1.16	22.27
2028	36.66	50.00	40.00	6.98	133.64
2029	36.66	50.00	40.00	6.98	133.64
2030	36.66	50.00	40.00	6.98	133.64
2031	36.66	50.00	40.00	6.98	133.64
2032	36.66	50.00	40.00	6.98	133.64
2033	36.66	52.50	40.00	7.11	136.27
2034	36.66	52.50	40.00	7.11	136.27
2035	36.66	52.50	40.00	7.11	136.27
2036	36.66	52.50	40.00	7.11	136.27
2037	36.66	52.50	40.00	7.11	136.27
2038	36.66	55.13	40.00	7.24	139.02
2039	36.66	55.13	40.00	7.24	139.02
2040	36.66	55.13	40.00	7.24	139.02
2041	24.44	36.75	26.67	4.82	92.68
合计	507.13	722.96	553.33	98.12	1,881.54

（三）税费现金流出分析

根据《增值税法》及配套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法实施条例》规定，本项目增值税税率为13%，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增值税为计税依据，税率分别为7%、3%、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

表4税费现金流出测算表（单位：万元）

年份	增值税	城建税及附加	所得税	合计
2027	15.58	1.87	-	17.45
2028	93.46	11.21	31.62	136.29
2029	93.46	11.21	31.62	136.29
2030	93.46	11.21	31.62	136.29
2031	93.46	11.21	31.62	136.29
2032	93.46	11.21	31.62	136.29
2033	93.44	11.21	30.96	135.62
2034	93.44	11.21	30.96	135.62
2035	93.44	11.21	30.96	135.62
2036	93.44	11.21	30.96	135.62
2037	93.44	11.21	30.96	135.62
2038	93.43	11.21	30.28	134.92
2039	93.43	11.21	30.28	134.92
2040	93.43	11.21	30.28	134.92
2041	62.29	7.47	6.85	76.61
合计	1,292.65	155.12	410.60	1,858.37

（四）应付本息情况

1、专项债券

本项目本期拟发行专项债券4,000.00万元，期限为15年，假设利率为4.00%，

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半年支付债券利息，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如下：

表 5 本项目专项债券还本付息情况（单位：万元）

债券存续期	期初本金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偿还金额	期末本金余额	融资利率	应付利息	还本付息合计
2026	-	4,000.00	-	4,000.00	4.00%	-	-
2027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28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29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30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31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32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33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34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35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36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37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38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39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40	4,000.00	-	-	4,000.00	4.00%	160.00	160.00
2041	4,000.00	-	4,000.00	-	4.00%	160.00	4,160.00
合计		4,000.00	4,000.00			2,400.00	6,400.00

（五）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

表 6　项目资金平衡测算表（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公式	合计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	2031 年	203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								
经营活动收入	A	12,394.67	-	149.33	896.00	896.00	896.00	896.00	896.00
经营活动支出	B	1,881.54	-	22.27	133.64	133.64	133.64	133.64	133.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C	1,858.37	-	17.45	136.29	136.29	136.29	136.29	136.29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D=A-B-C	8,654.76	-	109.61	626.07	626.07	626.07	626.07	626.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建设成本支出	E	7,840.00	4,312.00	3,528.00	-	-	-	-	-
流动资金支出	F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G=-E-F	-7,840.00	-4,312.00	-3,528.00	-	-	-	-	-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	0							
资本金（自有资金）	H	4,000.00	600.00	3,400.00	-	-	-	-	-
专项债券	I	4,000.00	4,000.00	-	-	-	-	-	-
银行借款	J	-	-	-	-	-	-	-	-
偿还债券本金	K	4,000.00	-	-	-	-	-	-	-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L	-	-	-	-	-	-	-	-
支付债券利息	M	2,400.00	-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N	-	-	-	-	-	-	-	-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O=H+I+J-K-L-M-N	1,600.00	4,600.00	3,24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四、期初现金	P		-	288.00	109.61	575.69	1,041.76	1,507.83	1,973.90
期内现金变动	Q=D+G+O	2,414.76	288.00	-178.39	466.07	466.07	466.07	466.07	466.07
五、期末现金	R=P+Q	2,414.76	288.00	109.61	575.69	1,041.76	1,507.83	1,973.90	2,439.97

（续上表）

项目/年度	2033 年	2034 年	2035 年	2036 年	2037 年	2038 年	2039 年	2040 年	2041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经营活动收入	896.00	896.00	896.00	896.00	896.00	896.00	896.00	896.00	597.33
经营活动支出	136.27	136.27	136.27	136.27	136.27	139.02	139.02	139.02	92.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5.62	135.62	135.62	135.62	135.62	134.92	134.92	134.92	76.61
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	624.11	624.11	624.11	624.11	624.11	622.06	622.06	622.06	428.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建设成本支出	-	-	-	-	-	-	-	-	-
流动资金支出	-	-	-	-	-	-	-	-	-
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	-	-	-	-	-	-	-	-
三、融资活动产生的现金									
资本金（自有资金）	-	-	-	-	-	-	-	-	-
专项债券	-	-	-	-	-	-	-	-	-
银行借款	-	-	-	-	-	-	-	-	-
偿还债券本金	-	-	-	-	-	-	-	-	4,000.00
偿还银行借款本金	-	-	-	-	-	-	-	-	-
支付债券利息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支付银行借款利息	-	-	-	-	-	-	-	-	-
融资活动现金净流量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160.00	-4,160.00
四、期初现金	2,439.97	2,904.08	3,368.20	3,832.31	4,296.43	4,760.54	5,222.60	5,684.66	6,146.72
期内现金变动	464.11	464.11	464.11	464.11	464.11	462.06	462.06	462.06	-3,731.96
五、期末现金	2,904.08	3,368.20	3,832.31	4,296.43	4,760.54	5,222.60	5,684.66	6,146.72	2,414.76

（六）本息覆盖倍数

表 7 现金流覆盖情况表（单位：万元）

融资方式	借贷本息支付			项目净现金流入
	本金	利息	本息合计	
本次发行债券	4,000.00	2,400.00	6,400.00	8,654.76
已发行债券				
后续拟发行债券				
融资合计	4,000.00	2,400.00	6,400.00	
覆盖倍数	1.35			

本项目可用于资金平衡的息前净现金流为 8,654.76 万元，融资本息合计 6,400.00 万元，项目净现金流覆盖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为 1.35。

五、评估结论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上述对项目的分析评价，本项目可以通过发行专项债券方式进行融资以满足资金筹措需求。根据对本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情况的分析，我们未注意到本期专项债券在存续期间内出现无法满足专项债券还本付息要求的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盖章页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济南分所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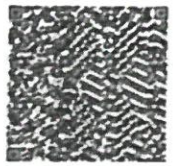
2026 年 10 月 2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3069034241O

营业执照

(副 本) 1-1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分支机构

负 责 人　赵卫华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范围：审查企业财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须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成立日期　2013年 07 月11 日

营业期限　2013年 07 月11 日至　年　月　日

营业场所　济南市市中区石棚街12号银座晶都国际广场35A层1号房

登记机关



2019 年07 月16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　　称：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济南分所

负 责 人：赵卫华

经 营 场 所：济南市市中区石棚街12号银座晶都国际广场35A层1号房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370100013706

批准执业文号：鲁财会〔2013〕2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06-24

证书序号：5000814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行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山东省财政厅

2019 年 08 月 0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